

结算协议书

编号:JS067-KYYH.02-QQ-011

甲方: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103005542480325

乙方: 上海魏玛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10120669383699T

双方就编号为 KYYH.02-QQ-011 《洛阳开元壹号 68#地块景观设计项目景观设计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)工程结算事宜,经友好协商,签署本协议。

1. 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本工程的最最终结算金额为¥937900.00元(大写:人民币玖拾叁万柒仟玖佰元整),具体详见工程结算汇总表。最终欠付金额应根据原合同约定核算后确定并据实支付。

2.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,乙方不向甲方提出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款项、费用等任何索赔,但甲方保留对乙方就工程质量及保修等而引起索赔的权利。

3. 本协议的签订仅意味着对原合同价款金额的调整,并不解除及/或免除乙方按原合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。

4. 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,一式肆份,甲方执叁份,乙方执壹份,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: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:

日期:



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12.26

乙方: 上海魏玛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:

日期:



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2022.12.23

